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六年十月九日

目 录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须知.....	3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9
议案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1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股东会设会议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已经登记确认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请于会议当天 9:00 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会议登记终止。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时，应在会议开始后的 15 分钟内向会议秘书处登记。股东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安排股东发言。

四、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姓名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了保证会议的公平高效，每位股东发言应简洁明了，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内容，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每一项议案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及操作程序等事项可参见公司 2026 年 9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斯达半导：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六、股东进行现场表决时，应详细阅读现场表决票上的说明，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在表决单上“同意”、“反对”、“弃权”的对应空格内打“√”，并在“股东或代理人签名处”签名。若在表决栏中多选或未做选择的，视为该投票无效。现场表决期间休会，不安排发言。

七、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会议工作人员有权加以制止。

八、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为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9: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 988 号本公司会议室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参与会议人员：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9 月 28 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

其他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沈华

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会议主持人宣读本次会议股东及其他出席列席人员到会情况

三、宣读会议参会须知

四、提议现场会议的计票人和监票人（股东代表 2 名，律师 1 名）

五、宣读并审议本次会议各项议案

（一）《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 《选举沈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选举陈幼兴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 《选举胡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

1. 《选举沈小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选举崔晓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选举吴兰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发言，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解答或说明。

七、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九、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会议主持人宣读会议决议，签署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一、律师发表见证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了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决定修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斯达半导：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斯达半导：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以及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手续办理过程中可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限内可按照相关规定及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发行文件规定的转股程序和安排将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所导致的公司股本变更等事项，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办理股份登记、上市及工商变更等事宜。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中的其他内容未作变动。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斯达半导：公司章程（2026 年 9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

议案三：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推举沈华先生、陈幼兴先生、胡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附件所述。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如下议案：

一、 选举沈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推举沈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 选举陈幼兴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推举陈幼兴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 选举胡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推举胡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 沈华先生，1963 年出生，1995 年获得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材料学博士学位，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西门子半导体部门（英飞凌前身，1999 年成为英飞凌公司）高级研发工程师，1999 年 8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 XILINX 公司高级项目经理，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沈华先生目前兼任香港斯达董事、斯达控股董事、斯达欧洲董事长、重庆安达董事兼经理、斯达电子执行董事兼经理。

二、 陈幼兴先生，1961 年出生，1995 年至 1997 年任海宁兴业包覆丝厂厂长，1998 年至今一直担任浙江兴得利董事长。陈幼兴先生现任斯达半导副董事长，兼任浙江艾美泰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兼经理、浙江湾谷纺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浙江湾河纺织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福州兴得利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海道之执行董事、重庆安达董事、斯达微电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嘉兴斯达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和海宁市斜桥镇商会副会长。

三、 胡畏女士，1964 年出生，1994 年获美国斯坦福大学工程经济系统硕士学位，1995 年至 2001 年任美国 Providian Financial 公司市场总监、执行高级副总裁助理、公司战略策划部经理，2005 年回国创办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胡畏女士目前兼任香港斯达董事、斯达控股董事、斯达欧洲董事、美垦半导体董事、嘉兴港禾逸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

议案四：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沈小军、崔晓钟、吴兰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附件所述。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如下议案：

一、 选举沈小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沈小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 选举崔晓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崔晓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 选举吴兰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吴兰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 沈小军先生，1982 年出生，博士，嘉兴大学材纺学院教授。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德国凯撒斯劳滕工业大学复合材料研究所访学。2017 年 10 月入选浙江省高等学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2023 年 10 月任斯达半导独立董事。

二、 崔晓钟先生，1970 年出生，博士，嘉兴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嘉兴大学 MPAcc 中心执行主任，嘉兴市审计学会副会长。2023 年 10 月任斯达半导独立董事，兼任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浙江亚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浙江亚达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独立董事。

三、 吴兰鹰先生，1956 年出生，硕士，1970 年至 1983 年在昆明铁路局任职，1986 年至 1987 年在北京交通大学任职，1987 年至 2016 年，历任北京科技大学数理学院讲师、副教授。2023 年 10 月任斯达半导独立董事。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